

关于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 累计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况报告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现将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2021 年第一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报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我司与光大银行已经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达 3187.10 万元，详情如下：

序号	时间	交易概述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万元)
1	2021.01.01- 2021.03.31	光大银行投资我司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	资金运用类	324.86
2	2021.01.01- 2021.03.31	我司与光大银行之间开展的质押式回购业务	资金运用类	18.19
3	2021.03.31	我司在光大银行办理活期存款	资金运用类	471.22

4	2021.01.01- 2021.03.31	光大银行托管我司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和债权计划	提供货物或服务类	598.68
5	2021.01.01- 2021.06.30	光大银行为我司提供居间、行政服务	提供货物或服务类	1774.15
6	2021.01.07 2021.04.27	光大银行为我司发行的债权计划提供资金监管服务	提供货物或服务类	0
7	2021.01.13	光大银行在我司开立TA账户并签署电子业务服务协议	提供货物或服务类	0
8	2021.01.19	光大银行与我司签署《转托管操作备忘录》	提供货物或服务类	0
9	2021.03.10	光大银行与我司签署《港股通投资操作备忘录》	提供货物或服务类	0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我司与光大银行同受光大集团控制，光大银行为我司的关联法人。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李晓鹏
注册资本	46,679,095,000 元
成立日期	1992 年 6 月 18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11743X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我司根据一般商业原则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开展上述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根据《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我司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已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经我司第二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通过现场会议方式审议通过。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我司独立董事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对《关于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一般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即将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书面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的一般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即将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的事项，内部审查及决策程序合法，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

反映。